

关于东方红启盛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B 类份额在 直销平台开通转换业务并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

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，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在直销平台（含直销柜台及网上直销，下同）开通东方红启盛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B 类份额（基金代码：010442，以下简称“东方红启盛三年持有混合 B”）与其他部分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，并同步开展费率优惠活动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转换业务

1、自 2021 年 7 月 8 日（含）起，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直销平台办理东方红启盛三年持有混合 B 与以下列表之中基金的转换业务，相关基金需已开通对应类型的转换业务。

2、投资者办理东方红启盛三年持有混合 B 的转换业务时需符合转换业务的相关规则，且转出基金需处于开放赎回状态，转入基金需处于开放申购状态，转出和转入基金的金额限制以相关基金的最新业务公告为准。

基金名称	基金简称	基金代码
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B 类份额	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 B	010821
东方红启瑞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B 类份额	东方红启瑞三年持有混合 B	011312
东方红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B 类份额	东方红内需增长混合 B	012243
东方红创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东方红创新趋势混合	010699

二、费率优惠活动

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平台办理东方红启盛三年持有混合 B 与上述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时，若原申购补差费率不为零，在原申购补差费率基础上实施 4 折优惠，如原申购补差费适用固定费用的，在原申购补差固定费用基础上实施 4 折优惠。机构投资者不在本公告费率优惠对象范围之内。

如有疑问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请：公司网站：
<http://www.dfham.com>；公司客服热线：400-920-0808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业务公告。基金投资需谨慎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，提前做好风险测评，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。

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1年7月7日